

打好“组合拳” 营造“暖环境”

淮南法院厚植营商环境法治沃土

□方硕 程丹丹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淮南市两级法院始终紧盯司法需求,以优质高效的司法实践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积极落实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审判职能,提升精细化服务质量,强化服务保障意识,持续助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

“要聚力打造一流法治营商环境,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妥善审理涉企案件,真心实意,做细做实,以每一个案件的高效办理厚植营商环境法治沃土。”今年初,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文则俊在全市法院工作会议上发出如是号召。

为推动“人人事事处处都是营商环境”理念见行见效,淮南中院党组坚持谋深而动。淮南中院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院党组会研究出台《关于进一步强化审判管理提升审判质效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在发改案件点评交流



3月7日,淮南全市法院工作会议召开。



3月13日,淮南中院组织召开全市法院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

A 凝聚合力 高位健全机制

机制、网上办案“无纸化”推进、加大知识产权侵权惩罚力度、提升破产案件办理质效等多方面打出政策“组合拳”。同时配套出台考核办法、评分细则、重点工作清单等5个子方案,确保两级法院方向明确、一体推进。

为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向基层一线传导,淮南中院坚持以月通报、季督办、年评方式加压,

以“从专项整治向源头治理、从纸质通报向包案督办、从跟踪问效向争先评优”三个转变为抓手,向基层法院、一线干警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压实责任。

“要聚焦核心指标,靶向施策整改,突出重点抓落实。针对弱项指标和薄弱环节,要进一步细化改进措施,压实工作责任,明确时限要求,加强

重点工作的调度和督办,找痛点、攻难点、疏堵点,有针对性地采取强有力措施,全力以赴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提档进位。”3月13日下午,淮南中院组织召开全市法院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作出专项部署。

4月10日下午,寿县人民法院、寿县公安局、寿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召开2024年度“三长”联席

会议第一次会议。会议就如何实现刑事案件办理中“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等问题进行了深入研讨交流,分析研判犯罪形势,研究解决案件办理、法律适用等工作中存在的难点问题,并形成共识。

据悉,为共绘优化营商环境“同心圆”,淮南法院推动建立公检法司“四方会商”常态化运行机制,邀请公安、检察、司法三家单位负责同志,聚焦行政争议实质化解、诉源治理、解决执行难等事项,充分沟通,以“共商”促“共识”。

B 做优服务 保护企业权益

淮南市两级法院依法高质量审理商事案件,坚持“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办案原则,对案情简单、争议不大的涉企案件,依法适用简易程序、小额诉讼程序快审快结,或引导当事人协商选择非诉方式,切实降低企业诉讼成本,提升效率。

为构建商事纠纷大调解格局,淮南中院制定下发《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加强诉调对接工作的若干规定>的实施意见》《关于民商事案件诉前调解前置程序的若干规定(试行)》,加强与工商联、行业协会的沟通联络,推进司法调解与人民调解、行业调解有机衔接。加强与金融、市场监管、劳动仲裁等部门合作,为企业提供应急法律服务,做好普法宣传和风险提示。

“感谢法官到现场开庭,我们尽快处理好楼盘收尾工程,早日交付给业主。”“我们一定和建筑企业把账目对清楚,尽快支付部分工程款。”近日,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法院涉企审判团队在淮南某小区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纠纷案。

原告安徽某建筑公司与被告淮南某置业公司于2018年12月签订了承建淮南某小区的主体及配套工程施工合同。2023年5月,案涉工程已全部竣工验收,剩余两栋楼还未交付。由于被告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累计欠付工程款及利息2亿余元。该案不仅涉及两个企业之间的利益冲突,而且影响300多户业主的权益。为切实落实“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工作要求,田家庵区法院迅速启动府院联动机制,承办法官和由淮南市住建、规划、消防等部门参与的“保交楼”工作专班会商,数次查看施工情况,制定工作方案。

由于双方争议较大,坚持通过诉讼程序解决,法院特地安排到小区巡回审理此案,邀请“保交楼”工作专班、纪检监察机关和部分业主旁听庭审,力促纠纷化解。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庭审,双方矛盾得以化解,责任得以明确。

“看到法院、政府部门对我们小区的事格外上心,我们也放心了。”旁听庭审的业主表示。

打造涉企案件审判团队是田家庵区法院通过靠前服务做优营商环境的一个重要举措。该院还在区现代产业园和安成工业园设立“天平助企工作室”,通过安排政治过硬、业务精通、经验丰富的2名涉企审判团队的员额法官作为“天平助企工作室”联络员,统筹协调工作,面对面、点对点为园区企业提供法律服务。

淮南基层法院各自结合审判实践工作,推出优化营商环境的司法服务举措。为了减轻企业诉累,将诉讼对企业生产经营影响降到最低,谢家集区人民法院着力调解矛盾,优化涉企案件调解程序,畅通“非诉调解+司法确认”衔接渠道,丰富企业解纷服务菜单,创建司法确认“立等可取”快速通道,优化线上线下“调解+司法确认”无缝衔接路径。凤台县人民法院结合“巡回审判”“样本点企业走访”“优环境稳经济现场办公”等活动,深入企业认真倾听诉求,帮助解决急难愁盼。潘集区人民法院持续深化府院联席会议常态化,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两项机制”,做实“一案三建议”,督促行政机关依法简化审批流程、规范登记标准,妥善审理市场准入、工商管理、征收征用等行政案件,推动行政机关公正文明规范执法,助推提高涉企行政水平。

C 多维赋能 发挥护商职能

86.67%,位居全省基层法院第3位。

4月9日,省高级人民法院对在知识产权审判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大通区法院一集体一个人受到表彰。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八公山区人民法院推进“立审执破”一体化办理破产案件机制建设,以执助破,以破促执,促使陷入绝境的企业或重整和解,或规范退出。推动府院联动,与区税务、市场监管部门定期研商,梳理经营异常企业,将破产案件办理与区内企业“瘦身”相结合,联合出台简化退出市场程序、建立监管信息共享实施意见等制度规范。通过对标办理破产、执行合同、保护中小投资者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八公山区法院以点带面,在全省法院2023年度综合评价中位居全省第一。

良好的营商环境是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沃土。淮南市两级法院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公正与效率主题,聚焦“降本、提质、增效”目标,创新制度体系,提升审判质效,延伸司法职能,不断提升企业“信心指数”“信赖指数”提供更加强有力的司法支撑。



3月26日,田家庵区法院涉企审判团队开庭现场。



4月26日,淮南中院开展“4·26”世界知识产权日大型户外宣传咨询活动。

基层法院院长谈

司法护航“硬举措”优化营商环境“软环境”

□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吕强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要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人民法院作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力量,要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延伸司法职能,优化司法服务和措施,以高标准司法护航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2023年以来,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法院树牢“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理念,坚持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摆在突出位置,融入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持续探索司法服务新方式、新途径,以能动司法理念厚植法治化营商环境沃土,着力擦亮营商环境法治化底色。

坚持讲政治顾大局,彰显护企司法担当。优化营商环境是党中央、国务院根据新形势新发展新要求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人民法院作为政治机关,要深刻认识人民法院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中所肩负的职责使命,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重要论述作为提升工作能力水平的重要抓手,不断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充分发挥好主力军作用,全面落实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2023年以来,我院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作为必须完成的政治任务 and “一把手”工程,紧盯执行合同、办理破产等营商环境重要指标,成立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通过建立企业司法需求快速响应工作机制,认真落实全省法院涉企案件经济影响评估工作机制,出台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的意见等举措,量化任务清单,明确责任分工,确保优化营商环境各项举措落细落实。

加强府院联动,推动制定《田家庵区企业破产府院联动协调工作机制》,在破产程序下解决了淮南万远置业负一层390户分割式商铺业主的利益诉求,消除了重大信访隐患,保障地方经济社会平稳有序发展;推动了金恒雅苑项目复工复产,700余户业主顺利办理房产证,保障百姓“住有所居”,坚决扛稳“保交楼、稳民生”政治责任,优化辖区内法治化营商环境。

坚持创新司法举措,回应助企司法需求。对于市场主体而言,在诉讼过程中,耗费的精力就是成本,到位的权利就是收益,盘活资源就是潜力,稳定的预期就是动力。人民法院要以司法理念转变推进司法服务举措创新,为企业解纷降低成本、提质增效。今年以来,我院聚焦企业司法需求,创新推出多项司法举措。一是成立涉企审判团队,实行涉企案件专业化办理,做到涉企案件快立、快审、快结、快执,以涉企解纷“快车道”回应企业所急。二是在田家庵经济开发区和安成经济开发区设立“天平助企工作室”,一站式为企业送法律、问需求、化纠纷、办实事、解难题,以务实惠企服务回应企业所需。三是组建涉企案件经济影响评估专家库,认真分析、评估各司法环节中拟采取的司法措施对企业生产经营可能造成的经济影响,以精准评估回应企业所盼。自1月份成立以来,我院涉企审判团队共审结涉企案件171件,涉案标的额8606万元。首批来自行政人员、律师、高校老师等10名专家入库。天平助企工作室共收集并解答了20余名园区企业家提出的40多条问题,为50余家企业发放企业法律风险防控提示手册。

坚持依法办案强保护,传递暖企司法温度。营商环境好不好,企业最有发言权,良法善治是企业信心之源。人民法院要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依法妥善审理涉企民商事案件,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要严厉打击破坏营商环境刑事犯罪案件,严格区分经济纠纷与经济犯罪、企业家自然人犯罪与单位犯罪,积极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让企业专心创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要高效处理涉企纠纷,坚持把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把涉企纠纷化解纳入诉源治理大格局中,加强与工商联、商会等组织的对接,推进涉企纠纷多元化解。要加大对行政攻坚力度,抓实惠企暖企和微动执行专项行动。同时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对一时陷入困境、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企业,慎用强制措施,灵活使用“事先审查、搜查预告、限期履行、惩戒并用”等活活扣措施,最大限度减少对市场主体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对无财产可供执行的涉企“执行不能”案件,要依托“执破融合”机制,破解痛点、难点,帮助企业排忧解难。今年以来,我院执结涉企案件270件,执行到位金额3.68亿元,及时对10余家企业信用修复。“执破融合”机制下,推动4家僵尸企业依法出清。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没有完成时,只有进行时;没有“休止符”,只有“最强音”。常态化运行是持续发力、持久见效的前提,必须久久为功、常抓不懈。站在新的起点上,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法院将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靠前,及时跟进,继续加强和创新工作举措,为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司法护航。



4月25日,大通区人民法院开展送法进企业知识产权专题宣传活动。



3月20日,谢家集区人民法院走访企业,主动上门问需,助企纾困解难。